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在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特别会议就工商及旅游事务的发言要点

以下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刘吴惠兰今日（三月二十二日）就工商及旅游事务政策范畴提交予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特别会议的发言要点：

主席，预算案中包括多个属于工商及旅游事务的政策范畴。我今天希望介绍一些主要范畴的进展和内容。

支持企业

———

为协助企业在经济开始复苏期间得以稳步发展，财政司司长在去年十月底宣布将「特别信贷保证计划」的申请期两度延长六个月至今年六月底。工业贸易署至今共批出超过二万九千份申请，涉及的贷款额超过七百一十亿元，令接近一万七千间企业受惠，协助稳住二十九万名雇员的职位。这计划无疑是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在去年非常困难时候的及时雨。

「特别信贷保证计划」的目的，是应对金融海啸的一项非常措施，协助香港企业一时的周转困难以及燃眉之急。我们会密切留意未来数月本港的经济复苏步伐，在给予银行及业界有足够通知前，再作出应否延续的决定，但最终还是要让信贷市场恢复正常运作。

「中小企业资助计划」是政府为中小企业而设的恒常支持计划。我们早前已引进多项优化措施，以加强支持的力度，包括扩阔了「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的资助范围和增加资助金额、让中小企业能更弹性地运用「中小企业信贷保证计划」的贷款、将「中小企业信贷保证计划」的信贷保证总承担额由一百二十六亿元增加至二百亿元，并增拨十亿元予其它两项基金。

另外，为协助中小企维持业务及拓展新市场，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信保局)会继续完善其服务。信保局亦已决定延长为出口商提供免费买家信用评估服务及豁免保单年费的安排。

CEPA

———

特区政府会继续争取在 CEPA 下扩大服务业开放范围及深化开放。我们已和内地当局开展了新一轮的 CEPA 磋商。同样重要的是有效落实已公布的 CEPA 措施，

就此，我们会继续与中央及省市政府的沟通，致力增加法律法规及实施细则的透明度、简化申请开业程序等。

与台湾交流合作

我们期望来年香港与台湾在商贸、投资和旅游方面会有更密切的合作。在三月初我和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首次率团访问台中，目的主要是加强旅游方面的合作和交流，亦有机会向台资公司推介香港的投资环境，鼓励台商来港投资和上市，得到不错的反应。

我认为港台在经贸、投资、旅游、创新科技和创意产业等方面，都有很大的合作发展空间。相关的机构包括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香港贸易发展局和投资推广署会好好把握机会，加强它们的工作。

特别一提的是投资推广署正向台湾公司进行有关对香港营商环境的观感调查，以进一步了解台商的投资意向。投资推广署亦着手建立一个全面的数据库，协助有兴趣的台资公司在香港发展。

此外，特区政府将成立「港台经济文化合作协进会」（「协进会」）及在企业层面组成「香港—台湾商贸合作委员会」，与台湾的对口进行交流。待这些新的合作平台成立后，相信港台在贸易、投资、旅游和其它方面的交流定能更上一层楼。

旅游表现

现在我想谈谈去年的整体旅游表现。

在政府、旅发局及业界的共同努力下，二〇〇九年尽管受到金融危机及人类猪流感疫情影响，全年的访港旅客人数仍然比预期多，比二〇〇八年微升 0.3%，达到二千九百六十万人次。展望二〇一〇年，旅发局预计旅客人数将会继续上升，可以第一次突破三千万人次的大关。

政府会继续积极促进旅游业的发展，一方面改善旅游硬件设施，另一方面会做好推广旅游业的工作。

邮轮旅游

在硬件设施方面，我们正全速推进启德邮轮码头项目，码头土地平整工程已于去年年底开始，首个泊位会如期在二〇一三年年中投入服务。码头大楼方面我们会在下星期（三月二十九日）向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介绍大楼工程合约招标的最新进展，并在下月向立法会申请拨款，以便可在今年五月批出大楼工程设计和建造合约。

我想特别指出，若拨款申请获得通过，根据现时的时间表，邮轮码头大楼将可提前至二〇一三年建成，与首个泊位于二〇一三年年中同步启用，比先前估计快了约一年，对香港邮轮业以至所带动的经济效益，都是有非常大帮助，我期望议员支持及通过拨款。

此外，海洋公园正全力落实其五十五亿元的重新发展计划。香港迪士尼乐园的扩建计划工程亦已在二〇〇九年展开。

旅发局推广工作

旅发局将二〇一〇年定为「香港节庆年」，以突显香港中西文化荟萃的特质、源远流长的节庆传统，以及多姿多采的生活文化。旅发局会采用崭新和高成效的宣传方式，透过互联网、流动电话等渠道，包括推出亚洲首个三维立体手机旅游指南、广泛使用互动应用程序、与社交网站如 YouTube、Facebook 联手，发放香港最新的旅游信息，在全球推广香港，以吸引更多访客来港体验我们的独有地道文化。

盛事基金

去年五月，我们获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批准，成立了「盛事基金」，资助本地非牟利机构筹办更多具吸引力的文化、艺术和体育盛事。基金至今共批出二千七百二十万元，支持七项盛事在港举行。当中两项盛事已于较早时举行，合共创造约一千个职位和吸引逾三万二千人参加。本月底及下月初将会有更多的盛事陆续举行，预计合共创造约八百六十个职位。旅发局亦会积极宣传和推广获基金资助的盛事，并与海外有关机构合作，推出旅游套票，藉盛事吸引更多旅客访港。

推动葡萄酒贸易相关业务

过去两年，本港与葡萄酒有关的业务增长迅速。为吸引更多贸易商在港建立

或拓展葡萄酒业务，我们正积极巩固和深化有关的推广工作，期望为香港带来更大经济效益。

继与七个产酒国 / 产酒区签署葡萄酒合作推广协议后，我们正与多个贸易伙伴商讨相类协议，以期开展新的合作领域及加强现时的合作。

我们也会继续与业界配合，协助他们把握商机和拓展亚洲市场。除了协助业界推出贮存设施认证计划和加强打击伪劣品等外，我们计划与内地海关总署由本年第二季开始为经港进口内地的葡萄酒提供清关便利措施，也会继续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探讨其它便利措施。同时，我们会扩展大型推广项目(如香港美酒佳肴巡礼)的规模，并为这些项目引入新元素。

竞争条例草案

《竞争条例草案》的草拟工作正进行得如火如荼。过去一年，我们一直努力跟各个政策局及部门就《条例草案》内多个范畴的内容定案，例如竞争事务委员会的运作及调查权力、审裁处的运作模式及草拟中的竞争法如何与现行法例下的其它竞争条文配合等。

我必须强调《条例草案》非常复杂。我们在草拟的过程中须与多个政策局及部门详细磋商有关条文的适用范围及其它细节。虽然有关工作并不容易，我们仍会以在本立法年度提交草案为目标。

保障消费者权益

我们另一项重点工作，是加强保障消费者的权益。

政府检讨消费者保障法例的工作已接近完成，我们已确立了修例建议的大方向以打击不良营商手法。在本年一月六日立法会就相关题目举行的动议辩论，我已向大家简述了政府打算把常见的不良营商手法刑事化的构思。我们现正草拟各种不良手法的定义、抗辩条款，以及执法模式的具体安排，包括考虑效法英国及澳洲引入遵从为本的执法机制。

我们将在稍后时间，就修例建议的大方向咨询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好让我们就咨询文件定稿时，可吸纳及反映议员的意见。

至于打击层压式推销方面的工作，我们现正检讨《禁止层压式推销法条例》，

包括其涵盖范围、法律定义及罚则等，研究作出适当的修订。我们希望在二〇一〇年内完成检讨工作。

知识产权

—————

为支持创意产业的持续发展和配合网络应用的趋势，我们会在今年继续与业界和使用者商讨如何加强保护数码版权，同时确保信息流通和言论自由不受影响。我们现正草拟相关的修订法例，并会咨询持分者意见，寻求最大的共识。海关亦会提升其执法能力，锐意打击网上侵权。

主席，我现在乐意回答议员的提问。

完

2010年3月22日（星期一）
香港时间22时05分